

# 安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安发改价格〔2022〕307号

---

## 安庆市发展改革委关于顺价疏导市区 非居民天然气销售价格的通知

安庆港华燃气有限公司：

我委于2022年5月13日，印发《关于市区非居民工商业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有关事项的函》（安发改办价格〔2022〕23号），明确：“2022年4月1日起，市区非居民工商业天然气销售价暂按3.99元/m<sup>3</sup>执行，待正式价格核定后，再按新价格从2022年4月1日起与用户清算，多退少补”。

目前，2022年非采暖季已结束，经成本测算，综合考虑企业经营状况和周边地市价格情况，并报请市政府同意，现就顺价疏导市区非居民天然气销售价格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22年4-10月安庆市区非居民天然气销售价格按4.16元/方执行。

二、自2022年4月1日起，调整非居民工商业用气量价挂钩优惠政策。具体为：

第一档：年用气量300-500（含）万立方米的用户，优惠0.05元/方；第二档：年用气量500-1000（含）万立方米的用户，优惠0.1元/方；第三档：年用气量1000万立方米以上的用户，优惠0.15元/方。

三、2022年11月1日-2023年3月31日，市区非居民天然气销售价格暂按4.16元/方执行，待正式价格核定后，按核定价格从2022年11月1日起与用户清算，多退少补。

四、你公司要加强与用气企业沟通，切实做好价格政策的宣传解释工作，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明码标价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，并积极采取措施保障市场供应，维护市场稳定。



---

抄送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城市管理局、市经信局、市商务局。

---

安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11月18日印发

---